

# 第一章 招标公告（未进行资格预审）<sup>①</sup>

##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名称）SG 标段施工招标公告<sup>②</sup>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项目名称）已由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审批、核准或备案机关名称）以 《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复G9811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琼发改审批函〔2022〕221 号）、《海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复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函》（琼发改审批函〔2021〕984 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建设，施工图设计已由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批准机关名称）以 《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琼交运审批〔2022〕17号）、《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图设计的批复》（琼交运审批〔2022〕16号）（批文名称及编号）批准，项目业主为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资金来源），出资比例为 100%，招标人为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

##### （一）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

水潮互通立交工程是G9811中线高速公路的组成部分。项目新建互通立交1座，新建连接线4.115公里。互通范围内改建G9811中线高速公路1.25公里。

建设内容：路基、路面、桥涵、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附属设施、环境保护与绿化工程等。

技术标准：项目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标准路基宽26米。匝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单向单车道匝道路基宽度9米，单向双车道匝道路基宽度10.5米，对向分隔式双车道匝道路基宽度16.5米。连接线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路基宽16米。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他技术指标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约3.45亿元。

## (二) 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

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是G9811中线高速公路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改造琼中互通立交，主线改建长度1.11公里，被交路国道G224海榆中线改建长度1.294公里。

建设内容：路基、路面、桥涵、交叉、交通工程及沿线附属设施、环境保护与绿化工程等。

技术标准：项目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标准路基宽26米。新建匝道设计速度40公里/小时，路基宽9米；被交道国道G224采用双向两车道二级公路标准，设计速度为60公里/小时，路基宽12米。主线及匝道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被交道国道G224采用水泥混凝土路面。其他技术指标按照《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相关规定执行。

项目概算批复总投资约0.61亿元。（说明本次招标项目的建设内容、规模、地点、工程总投资等）。

### 2.2 计划工期：

计划工期：540 日历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 2.3 招标范围：

招标范围为：本项目施工图设计范围内的临时工程、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涵工程（含桥梁涂装）、交叉工程、交通工程及沿线设施、景观绿化工程、环保工程、机电工程、其他工程等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等，具体以 招标人提供的经审核的施工图纸或工程量清单数量为准。

### 2.4 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施工标段。

### 2.5 其他说明：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 资质（具体内容参照“施工企业资质情况对照表”，选择合适本项目的资质）、同时具备以下业绩：

①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交工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2亿元以

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施工内容至少包含路基工程、桥涵工程）施工业绩；②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交工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2亿元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施工内容至少包含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业绩（具体内容参照“投标人须知附录3”要求，选择合适本项目的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① 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对本章内容进行补充、细化，但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② 招标人应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售之日起，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上传至具有招标监督职责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政府网站、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或其指定的其他网站上进行公开，公开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对投标人的全部资格条件要求、评标办法全文、招标人联系方式等。招标人可将招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全部载明在招标公告正文中，或作为招标公告的附件进行公开，或作为独立文件在网站上进行公开。

投标人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http://glxy.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名称和资质与该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sup>①</sup>

3.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被海南省交通运输厅评为    信用等级的投标人，最多可对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 1 个标。<sup>②</sup>对投标人信用等级的认定条件为：   /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本次投标；单位负责人<sup>③</sup>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sup>④</sup>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按否决其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年01月17日20时00分 至 2023年01月29日17时30分（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sup>⑤</sup>，北京时间，下同），在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 (<http://zw.hainan.gov.cn/ggzy/>) 网站下载招标文件。

参加多个合同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购买相应合同段的招标文件，并对每个合同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完成 网上支付、招标文件等资料下载。

4.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0 元<sup>⑥</sup>，图纸每套售价 0 元，招标人根据对本合同工程勘察所取得的水文、地质、气象和料场分布、取土场、弃土场位置等资料编制的参考资料每套售价 0 元，售后不退<sup>⑦</sup>。

---

① 本段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② 招标人可根据《海南省国省干线公路设计、施工和监理企业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琼交规字〔2020〕491号）有关规定，对信用等级高的投标人，给予增加参与投标标段数量的优惠。若规定每个投标人只允许中一个标，则同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不同标段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在满足资格要求的基础上可以重复（或相同）。

③ 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招标文件中所列“单位负责人”均作本条解释）

④ 控股指出资额（持股）占股本总额50%以上或虽不足50%，但依出资额或所持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或者国有企事业单位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招标文件中所列“控股”均作本条解释）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它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招标文件中所列“管理”均作本条解释）

⑤ 招标文件（未进行资格预审）的发售时间不得少于5日。

⑥ 招标文件中提到的货币单位除有特别说明外，均指人民币元。

⑦ 每套招标文件售价只计工本费，最高不超过1000元（不含图纸部分）；图纸每套售价最高不超过3000元；参考资料也应只计工本费，最高不超过1000元。

4.3 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01月28日14时40分。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_，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_，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02月07日14时40分，地点为：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202标室（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适用于现场递交），投标人应当通过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上传。

5.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视为逾期送达，招标人（“电子交易平台”）将拒绝接收。

5.4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23年02月07日14时40分，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或银行保函支付，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为：500000元，支付地址：<http://zw.hainan.gov.cn/ggzy/>。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海南省交通运输厅网 (<http://jt.hainan.gov.cn>)、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网 (<https://www.hainanjk.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 7. 其他

7.1 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企业信息管理系统”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填写的项目负责人，请与正式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项目经理一致。

7.2 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ZBS）：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y/>

ggzy/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

7.3本招标公告开始发布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止,各投标人应随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工程建设招投标交易系统”,自行查找和下载本招标项目的澄清、修改、补充、通知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对招标文件及图纸的澄清、修改、补充、答疑等所有招标相关资料),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不管投标人下载与否,招标人都视为投标人收到以上资料并全部知晓有关招标过程和事宜,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7.4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电子标:投标书为GTBS格式);

7.5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数字认证锁)和光盘(或U盘)拷贝的电子版投标书。

7.6 本项目开标时间为2023年2月7日14时4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14时00分至14时40分将银行保函(如有)递交至海口市国兴大道9号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二楼202室。

7.7目前国内疫情多点散发,为确保能够顺利参与招投标活动,投标人须密切关注国家及海南省最新疫情防控政策,提前做好疫情期间投标各项工作,并独自承担因投标工作准备和预判不足而引起的一切责任风险。

7.8 监督举报电话:0898-65316793

## 8. 附件

/

## 9.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海南省交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 国信国际工程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国兴大道5号海南大厦农信楼6楼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十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 系 人: 陈工

联 系 人: 颜工、陈工

电 话: 0898-68686123

电 话: 0898-65379547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2023年01月17日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sup>①</sup>

施工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同时具备以下资质：

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或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或以上资质；
2. 具有省级或以上建设主管部门颁发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注：①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②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建市（2020）94号]）的规定已换发新证取得相应资质证书的投标人提供新资质证书。

③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项和第3.5.1项。

① 具体资质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具体资质要求应当与项目工程规模、性质、特点等相适应，并与施工企业资质管理有关工程承接范围规定相一致。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sup>①</sup>

财务要求
同时满足以下要求： 1. 最近三年度（2019年~2021年）的年平均营业总收入不少于2亿元人民币； 2. 银行信贷证明不少于1亿元人民币（出具信贷证明的银行级别：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银行的支行及以上级别银行）。

注：①招标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和需求，合理选定其中1-6项作为项目的财务要求。

②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其财务能力以牵头人的为准。

③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项和投标人须知正文第3.5.2项。

① 具体财务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例如招标人可对投标人近三年的平均营业额、流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净资产等提出要求。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sup>①</sup>

业 绩 要 求
同时具备以下业绩：
①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交工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2亿元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施工内容至少包含路基工程、桥涵工程）施工业绩；
②近五年来（2018年1月1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止，以交工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1个合同金额2亿元以上的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施工内容至少包含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业绩。

注：（1）上述所指的业绩包括联合体业绩，但投标人在联合体业绩中承担的工作内容必须满足以上业绩要求

- ；
- （2）如投标人提供的某一个业绩同时满足上述业绩①和业绩②的施工内容及业绩指标，则认定该业绩同时满足上述业绩①和业绩②的要求；
- （3）桥涵工程指桥梁和涵洞。
- （4）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读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项和第3.5.3项。

① 具体业绩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业绩资格条件。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sup>①</sup>

信 誉 要 求
<p>(1) 已列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评价的投标人，其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1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不得为D级；若尚无2021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则其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0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不得为D级；若尚无2020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则其2021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评价不得为D级；若尚无2021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全国综合评价，则其注册地2021年度公路施工企业省级综合评价不得为D级，并与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注册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网站查询结果一致（尚无信用评价的企业不作上述要求）。</p> <p>(2) 2021年度海南省公路建设市场（农村公路）施工企业信用评价不得为D级。</p>

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上述信用等级的要求以联合体中企业信用等级较低的为准。

②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项和第3.5.4项。

① 具体信誉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与“投标人须知”第

1.4.4项规定的内容重复。

附录5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最低要求）<sup>①</sup>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在 岗 要 求
项目经理	1	<p>同时满足下列要求：</p> <p>1. <u>路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u></p> <p>2. <u>持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公路工程专业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注册的企业名称应为投标人）；</u></p> <p>3. <u>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生产考核合格证书</u></p> <p><u>公路工程安全生产B证（即2017年起使用的含有二维码的证书）（注册单位应为投标人）；</u></p> <p>4. <u>至少担任过1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或至少担任过2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u></p> <p>5. <u>至少8年工作经验。</u></p>	<p>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p>
项目总工	1	<p>同时满足下列要求：</p> <p>1. <u>路桥类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u></p> <p>2. <u>持有交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水运工程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生产考核合格证书</u></p> <p><u>公路工程安全生产B证（即2017年起使用的含有二维码的证书）（注册单位应为投标人）；</u></p> <p>3. <u>至少担任过1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总工，或至少担任过2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副总工；</u></p> <p>4. <u>至少8年工作经验。</u></p>	<p>项目撤离）</p>

注：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本项目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

②本表的职称专业要求以职称资格证书上为准，若职称资格证书无专业，则以其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

如职称证书上无法反应其专业，还应附毕业证书复印件；路桥、道桥、公路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工程经济、桥梁工程等均归为“路桥类”专业，下同；机电工程、电子、通信、计算机、智能交通、  等“机电类”专业，下同；

③本表所要求的工作经验时间应以本表填入的第一个项目经历的起始时间为准，不符合本条的该人员将视为重大偏差；

④本表所列人员为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要求，其他技术人员由招标人根据合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合同谈判期间审定，同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投标人其他技术人员无法满足项目施工要求的，可要求其增加相应人员，中标人应予以执行。

⑤ “项目总工”指项目总工或技术负责人；

⑥ 如拟投入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已参与别的项目投标且中标（已发放中标通知书），在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仍未完善变更手续的，视为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有在岗项目。

如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目前仍在其他项目上任职，则投标人应提供上述人员能够从该项目撤离的承诺书，承诺书格式自拟。

⑦ 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项和第3.5.5项。

⑧ 注解③中的“本表”指的是投标文件格式表6-2拟委任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资历表。

---

① 对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的具体资格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附录6 资格审查条件（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sup>①</sup>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注：

①投标人拟投入的本项目人员应为本单位人员，其它专业技术人员，如其他技术人员，在本表不单独列出其强制性资格条件，在招标文件中再作出具体要求；

②本表的职称专业要求以职称资格证书上为准，若职称资格证书无专业，则以其毕业证书上的专业为准。如职称证书上无法反应其专业，还应附毕业证书复印件；路桥、道桥、公路工程、道路工程、交通工程、桥梁工程等均归为“路桥类”专业，下同；机电工程、电子、通信、计算机、智能交通、 / 等“机电类”专业，下同；

③本表所要求的工作经验时间应以本表填入的第一个项目经历的起始时间为准，不符合本条的该人员将视为重大偏差；

④本表所列人员为本项目主要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的要求，其他技术人员由招标人根据合同条款的相关规定，在合同谈判期间审定，同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投标人其他技术人员无法满足项目施工要求的，可要求其增加相应人员，中标人应予以执行。

⑤ 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在投标阶段不做要求。投标人如中标后将按照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四：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最低要求”派驻其他相关人员。

① 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对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例如项目副经理、专业工程师等）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但不得设置过高的资格条件。

附录7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sup>①</sup>

设备名称	规格、功率及容量	单位	最低数量要求

注：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在投标阶段不做要求。投标人如中标后将按照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附

件五：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最低要求”填报为本标段配备的主要机械和试验检测设备。

① 本表仅适用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对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的最低要求，由招标人在满足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前提下，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情况确定。

### 第三章 评标办法（双信封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sup>①</sup>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	<p>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p> <p>(1) 投标报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2) 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p> <p>(3) 商务和技术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4) 施工组织设计得分较高的优先；</p> <p>(5) /</p>
	<p><b>第一个信封（商务文件）评审标准：</b></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包括网页截图）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工期、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 投标函附录的所有数据均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现金或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招标人指定账户； c. 若投标保证金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如采用纸质保函，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向招标人提交了纸质保函原件及隶属关系证明复印件（如有）。</p>



<p>2.1.1 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p> <p>2.1.3 审标准</p>	<p>(4) 投标人未以联合体形式投标。</p> <p>(5) 投标人如有分包计划，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1款规定，且按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填写了“拟分包项目情况表”。</p> <p>(6)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p> <p>(7)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8)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未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限。</p> <p>(9)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0)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支付办法； 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11) 已按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16项要求参加项目清廉承诺谈话，投标人被谈话人员符合规定条件，并签署承诺书。</p> <p><b>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评审标准：</b></p> <p>(1) 技术文件部分，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暗标制作要求。</p>
---	---

<p>2.1.1</p> <p>2.1.3</p>	<p>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p> <p>审标准</p>	<p><b>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b></p> <p>（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          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投标报价或调价函中的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如有）。</p> <p>（4）投标报价中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p> <p>（6）投标人未提交调价函。</p> <p>（7）投标人填写完毕的工程量清单未对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电子文件中的数据、格式和运算定义进行修改；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和投标函大写金额报价一致。</p>
---------------------------	-----------------------------	--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1:58-d03ab6328b3102555048451031ec78.2017.0020  
 2023-1-17 20:00  
 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施工-2023-1-17 20:00

2.1.2	资格评审标准 <sup>②</sup>	<p>(1) 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和组织机构代码证（按照“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登记制度进行登记的，可仅提供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p> <p>(2) 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的财务状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4)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5)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6) 投标人的项目经理和项目总工程师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7) 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sup>③</sup></p> <p>(8)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9) 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sup>④</sup></p>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sup>⑤</sup> （总分100分）	施工组织设计： <u>40</u> 分 主要人员： <u>30</u> 分 技术能力 <sup>⑥</sup> ： <u>10</u> 分 履约信誉： <u>20</u> 分
2.2.3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	评标价=修正后的投标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含计日工总额） <sup>⑦</sup>
3.2.4	通过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的投标人数量	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选择前 <u>3</u> 名 <sup>⑧</sup> 通过详细评审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sup>⑨</sup>		评分标准 <sup>⑩</su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分值	
			(1) 总体施工组织布置及规划	10	<p>结合对本项目工期、工程特点等特性的了解，施工组织设计内容全面，方案先进、经济，质量保证措施系统、有效，符合环保要求，与项目实际结合紧密，对施工具有指导性等按照满足、一般、基本分别得10-9（不含）分、9-7（不含）分、7-6分，无此项不得分。</p>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1720:0  
1:58-d03ab63b28b34025bf50476e45bc31ee-7.8.2017.3020

<p>(2) 主要工程项目的施工方案、方法与技术措施</p>	10	<p>结合针对本项目中既有的主要工程项目所采用的施工方案、方法和技术措施等，能结合项目现场的实际边界条件以及“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的运用，具有较好的针对性，且所采用的方案、措施合理，具有很好的操作性等按照满足、一般、基本分别得10-9（不含）分、9-7（不含）分、7-6分，无此项不得分。</p>
--------------------------------	----	--

2.2.2 (1)	施工组织设计	40分	(3) 质量、进度保证体系	10	<p>结合本项目建设特点和宏观要求，质量目标明确，</p> <p>预控和动态控制措施完整，设备、工器具配备完善，施工工艺、手段先进、可靠、科学，管理体系和组织措施功能完善、</p> <p>管理幅度适宜，有关措施针对性强；同时进度控制措施得当，对本项目的工期重要性理解特别透彻，</p> <p>对地形地貌特征、重点工序、天气、关键设备故障、与其他承包人衔接、社会环境等问题有切实可行的应对或应急方案，计划的柔性好，按时完工可靠性高等按照好、一般、基本分别得10-9（不含）分， 9-7（不含）分， 7-6分，无此项不得分。</p>
-----------	--------	-----	---------------	----	--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 1:58-d03ab63b28b34025bf50476e45bc31ee7.8.2017.3020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  
 1:58-d03ab63b28b34025bf50476e45bc31ee-7.8.2017.3020-17:00:00

<p>(4) 安全、环保管理措施</p>	<p>5</p>	<p>结合本项目安全生产的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技术措施、制度完善，同时对施工农田、耕地、环境保护的组织机构、人员安排、技术措施、制度完善等按照好、一般、基本分别得5-4.5（不含）分，4.5-3.5（不含）分，3.5-3分，无此项不得分。</p>
----------------------	----------	---

			<p>(5) 施工标准化管 理方案、措施</p>	5	<p>结合施工标准化管理方案合理，有实施交通运输部关于绿色工程、智慧工地等的相应措施。符合海南省交通运输厅、发包人有关“五化”管理的要求、制度完善，满足海南省标准化管理的有关规定且保证措施明确、有力，符合交通运输部关于绿色工程的相关规定等按照好、一般、基本分别得5-4.5（不含）分，4.5-3.5（不含）分，3.5-3分，无此项不得分。</p>
--	--	--	------------------------------	---	---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施工-17-00:00  
1:58-d03ab63b28b34025bf50476e45bc31ee-7.8.2017.3020



2.2.2 (2)	主要人员	30分	(1) 项目经理任职 资格与业绩	15	<p>(1) 项目经理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得基础分9分。</p> <p>(2) 在满足资格审查要求的基础上，项目经理每多担任1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副经理或项目总工）得6分，本项目最多加6分。注：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5项。</p>
-----------	------	-----	---------------------	----	--

		<p>(2) 项目总工任职资格与业绩</p>	15	<p>(1) 项目总工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得基础分9分；</p> <p>(2) 在满足资格审查要求的基础上，项目总工每多担任1个新建（或改扩建）高速公路工程施工项目的项目总工（或项目副总工）得6分，本项目最多加6分。注：①“项目总工”指项目总工或技术负责人。②相关证明材料的有关要求请阅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3.5.5项。</p>
--	--	------------------------	----	---

G9811中线高速公路水潮互通立交工程、G9811中线高速公路琼中互通立交改造工程 1:58-d03ab63b28b34025bf50476e45bc31ee-7.8.2017.3020

		技术能力	10分	(1) 技术能力	10分	<p>(1) 投标人满足资格审查要求得基础分9分； (2) 在此基础上，投标人每具有下列所述的任何1项均可加1分：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进步奖、国家级奖项（如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鲁班奖、詹天佑奖、李春奖等）、主编或参编过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p>
						<p>1. 满足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及投标人须知第1.4.4项的规定，得10分。 2. 信用评价分：10分。 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规定，AA级的得10分、A级的得8分、B级的得5分、C级的得2分（根据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有关规定，AA级的施工企业一经</p>

2.2.2 (3)	其他因素	履约信 誉 <sup>①</sup>	20分	(1) 履约信誉	20分 递交投标文件即视为使用AA级信用等级，同时取消该年度AA级信用等级的使用次数限制)。信用评价结果在招标投标中的应用规则按照海南省交通运输厅最新有关规定执行。①公路施工企业在海南省的信用评价结果有效期1年，下一年度公路施工企业在海南省无信用评价结果的，其海南省信用等级可延续1年。②依据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1年度海南省的信用级别为准。③尚无2021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的投标人，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0年度海南省的信用级别为准，其信用评价结果按照如下原则认定：AA级的企业按AA级认定，A级的企业按A级认
-----------	------	-----------------------	-----	----------	---

定；B级的企业按B级认定，C级的企业按C级认定，D级的企业按D级认定。④尚无2020年度海南省信用评价的投标人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1年度全国综合评价结果为准，其信用评价结果按照如下原则认定：AA级的企业按A级认定，A级的企业按A级认定；B级的企业按B级认定，C级的企业按C级认定，D级的企业按D级认定。⑤尚无全国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施工企业2021年度全国综合评价结果的，以投标人注册地2021年度公路施工企业省级综合评价结果为准，其信用评价结果按照如下原则认定：AA级的企业按A级认定，A级的企业按A级认定；B级

的企业按B级认定，C级的企业按C级认定，D级的企业按D级认定。⑥以上信用评价均没有的投标人，按A级认定。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第二个信封评审过程中如出现一家或多家不满足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的，或因其他原因导致前 3 名的投标人无法被正常推选的，均不再增补投标人开启第二信封，由评标委员会按照《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及相关法规的规定，根据实际情况推选中标候选人或否决全部投标。

2. 本次招标第一个信封（技术文件）采用暗标。

3. 投标人的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4.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后，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总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排序：

(1) 被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评为较高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信用等级的确定与履约信誉评分中所述的评分规则一致）；

(2) 施工组织设计得分较高的优先。

5. 评标办法前附表条款号1中信用等级的确定与履约信誉评分中所述的评分规则一致。

①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和程序。招标人应根据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详细列明全部评审因素、标准，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② 本项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情况。

③ 对于特别复杂的特大桥梁和特长隧道项目主体工程以及其他有特殊要求的工程，还可对其他管理和技术人员（例如项目副经理、专业工程师等）以及主要机械设备和试验检测设备进行资格评审。

④ 本款规定仅适用于根据《关于发布公路工程从业企业资质名录的通知》（厅公路字（2011）114号）要求，招标人应通过名录对投标人资质条件进行审核的公路施工企业。

- ⑤ 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范围如下：施工组织设计25~40分；主要人员25~40分；技术能力10~20分；履约信誉15~25分。招标人不应将人员资格、企业资质等级、注册资本等资格条件设为加分项。
- ⑥ “技术能力”指投标人的科研开发和技术创新能力，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的具体情况提出相关要求，包括投标人获得的与项目施工有关的国家级工法、专利（发明专利或实用新型专利）、国家或省级科学技术进步奖，主编或参编过的国家、行业或地方标准等。
- ⑦ 如本项目招标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无须按照本章第3.4.2项和第3.4.3项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暂估价-暂列金额（不计日工总额）。
- ⑧ 该数量的设置应避免本办法演变为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该数量应不少于3名，最高不宜超过10名。此外，招标人可规定技术文件采用暗标形式编制。
- ⑨ 招标人应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各评分因素及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并对各评分因素进行细分（如有）、确定各评分因素细分项的分值，各评分因素权重分值合计应为100分。各评分因素（评标价和履约信誉评分项除外）得分一般不得低于其权重分值的60%，且各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7人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某一项评分因素的评分低于权重分值60%的，应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
- ⑩ 招标人应列明各评分因素或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如有）的评分标准并作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分的依据。
- ⑪ 招标人可结合招标项目所在地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对投标人的信用评级对其履约信用进行评分，但不得任意设置歧视性条款并不得任意设立行政许可。

##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施工组织设计、主要人员、技术能力等因素进行评分，按照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对排名在招标文件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的报价文件进行评审，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评标价相等时，评标委员会应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的优先次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资格预审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详细审查标准（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第一个信封评分分值构成

(1) 施工组织设计：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2 第一个信封评分评分标准

(1) 施工组织设计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 主要人员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3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6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的)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当投标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标准对其更新资料进行评审。(适用于已进行资格预审的)

###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项(1)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施工组织设计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项(2)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项(3)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四位, 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C。

3.2.4 评标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 排名在评标办法前附表规定数量以内的投标人, 其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通过详细评审。

3.2.5 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少于 3 个且未超过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3.2.4 项规定数量的, 均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详细评审, 不再对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分。

###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 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sup>①</sup>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 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 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 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 当单价与数量相乘不等于合价时，以单价计算为准，如果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位置差错，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同时对单价予以修正；

(4) 当各子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总价时，应以各子目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总价。

---

① 如本项目招标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书面工程量清单填写本合同各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则评标委员会按照本章第 3.4.2 项和第 3.4.3 项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如本项目招标由投标人按照招标人提供的工程量固化清单电子文件填写工程量清单，无须按照本章第 3.4.2 项和第 3.4.3 项的规定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第 3.4.2 项至第 3.4.4 项内容不适用。

3.4.3 工程量清单中的投标报价有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漏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减少了报价范围，则漏报的工程子目单价、合价和总额价或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中减少的报价内容视为已含入其他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和总额价之中。

(2) 在招标人给定的工程量清单中多报了某个工程子目的单价、合价或总额价，或所报单价、合价或总额价增加了报价范围，则从投标报价中扣除多报的工程子目报价或工程子目报价中增加了报价范围的部分报价。

(3)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金额）虽然一致，但投标人修改了该子目的工程数量，则其合价按招标人给定的工程数量乘以投标人所报单价予以修正。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标准进行价格折算，计算出评标价，并编制价格比较一览表。

3.5.2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评标委员会发现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发包人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3 项所列情形的，均视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应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4 项规定的原则处理。

### 3.9 评标结果

3.9.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序。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